**2024年南通市农村公路路面技术状况自动化检评数据市级抽核项目**

**（****2024NLJCFH合同段）**

**招 标 文 件**

**（项目专用本）**

|  |  |
| --- | --- |
| **招标人：** | **南通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 |
| **招标代理：** | **江苏睿致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

**二○二四年九月**

# 说 明

一、2024年南通市农村公路路面技术状况自动化检评数据市级抽核项目（2024NLJCFH合同段）招标文件，以江苏省交通运输厅《江苏省公路水运工程试验检测标准招标文件》（2014年版）（以下简称《江苏省试验检测标准文件》）为依据，结合本项目的具体特点和实际需要编制而成。

二、本招标文件由范本和项目专用本两部分组成。范本为《江苏省试验检测标准文件》，本册为项目专用本。项目专用本是根据实际情况和需要而对《江苏省试验检测标准文件》进行的补充、完善和修改，投标人应将《江苏省试验检测标准文件》和项目专用本结合阅读，凡《江苏省试验检测标准文件》与项目专用本不一致处以项目专用本为准。专用本未对《江苏省试验检测标准文件》进行补充、完善、修改和说明的，以《江苏省试验检测标准文件》为准。

三、项目专用本对《江苏省试验检测标准文件》各章的引用情况详见下表：

|  |  |  |
| --- | --- | --- |
| 章节 | | 编制说明 |
| 第一章 | 招标公告 | 内容见本项目专用本。 |
| 第二章 | 投标人须知 |  |
|  |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内容见本项目专用本。“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是对“投标人须知”正文的补充、细化，是对正文中的未尽事宜的明确。“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与“投标人须知”正文有不一致处，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为准。 |
|  | “投标人须知”正文 | 不加修改的引用《江苏省试验检测标准文件》。 |
| 第三章 | 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 |  |
|  | 评标办法前附表 | 内容见项目专用本。“评标办法前附表”是对“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正文的补充、细化。“评标办法前附表”与“评标办法”正文有不一致处，以“评标办法前附表”规定为准。 |
|  | “评标办法”正文 | 不加修改的引用《江苏省试验检测标准文件》。 |
| 第四章 | 合同条款及格式 |  |
|  | 通用合同条款 | 内容见本项目专用本。不加修改的引用《江苏省试验检测标准文件》。 |
|  | 专用合同条款 | “专用合同条款”是对《江苏省试验检测标准文件》“合同条款及格式”的补充和细化。 |
|  | 合同附件格式 | 内容见本项目专用本。 |
| 第五章 | 工程量清单 | 内容见本项目专用本。 |
| 第六章 | 技术标准和要求 | 内容见本项目专用本。 |
| 第七章 | 投标文件格式 | 内容见本项目专用本。 |
|  | 招标文件附件 | 内容见本项目专用本。 |

四、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江苏省试验检测标准文件》中关于联合体的相关内容对本项目不适用。本项目专用本不再对《江苏省试验检测标准文件》中关于联合体的相关内容进行修改或删减。

五、本项目采用资格后审形式，评标办法采用双信封形式的综合评估法。《江苏省试验检测标准文件》中关于**已进行资格预审的、联合体、单信封的相关内容对本项目不适用**。

六、《江苏省试验检测标准文件》由投标人自备。

**目 录**

[第 一 卷](#_Toc353197071) 4

[第一章 招标公告](#_Toc353197072) 5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_Toc353197073) 10

[第三章 评标办法](#_Toc353197095) 17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_Toc353197096) 26

[第 二 卷](#_Toc353197102)43

[第五章 工程量清单](#_Toc353197103) 44

[第六章 技术标准和要求](#_Toc353197103) 45

[第 三 卷](#_Toc353197104) 46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_Toc353197105) 47

**第 一 卷**

# 第一章 招标公告

**2024年南通市农村公路路面技术状况自动化检评数据市级抽核项目**

**招标公告**

**一、招标条件**

2024年南通市农村公路路面技术状况自动化检评数据市级抽核项目已由江苏省交通运输厅以苏交公路函〔2024〕10号批准实施，项目资金已落实，项目委托人为南通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建设资金来自江苏省交通养护专项资金，招标人为南通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招标代理为江苏睿致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进行招标。本项目采用资格后审方式。

**二、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1、项目概况

本项目设一个合同段2024NLJCFH，本项目主要工作内容为：

①复核南通市域范围内的15763.333公里的县乡村道的自动化检测评定数据；

②对①中数据按比例进行抽核，其中县道抽核比例不少于10%（县道629.438公里一级公路按上行和下行两个方向分别实施，其余1908.895公里按单方向实施），乡村道抽核比例不少于6%（乡村道13225公里按单方向实施）。

2、服务内容：抽核内容包括道路景观图像、空间定位信息、路面损坏图像（人工加自动化识别）、路面损坏识别结果DR、PCI、计算IRI所需原始信息、RQI、PQI、检测报告等在内的检评原始数据；复核2024年所有实施农村公路路面技术状况自动化检测路段的检评数据。中标人如同时承担了南通市下辖县（市、区）2024年农村公路路面技术状况自动化检测项目，则该地区数据不再抽核与复核，结算费用时扣除该地区对应里程计算的费用。

3、抽核方式：人工及自动化识别。复核方式：数据复核。

4、工作要求：核查数据完整性、准确性，评估检测报告规范性，并于2024年11月25日前完成抽核和复核工作报告。技术等级三级及以下农村公路技术状况评定按《农村公路技术状况评定标准》（JTG 5211—2024）、技术等级二级及以上农村公路技术状况评定按《公路技术状况评定标准》（JTG 5210—2018）有关规定执行。

5、服务期限：计划2024年10月开工，2024年11月25日前完工。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1、投标人应具备的承担本次招标项目的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具体要求为：

（1）资质条件：

①投标人应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具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具备有效的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②投标人应具有交通运输主管部门核发的公路工程试验检测乙级（或以上）资质，具有省级或以上计量行政部门颁发的有效的计量认证合格证书（或资质认定证书。）。

（2）业绩要求：自2021年1月1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投标人完成过普通公路（或高速公路）自动化检测项目。

（3）信誉要求：

①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日当天，投标人在最近一次江苏省公路水路建设市场从业单位信用评定结果中的信用等级被评为C级或以上级别（从业单位在本省无信用评价记录的，信用等级按省交通运输厅关于印发《江苏省公路水运建设市场信用信息管理办法》的通知 苏交规〔2024〕6号文件执行。信用类别：试验检测）；

②截止投标文件递交时间当日，投标人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③截止投标文件递交时间当日，投标人未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④截止投标文件递交时间当日，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交通江苏”网站公布的“江苏省交通运输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黑名单）。

（4）项目负责人要求：

①投标人拟投入的项目负责人具有公路工程相关专业高级或以上技术职称，同时具有交通运输主管部门核发的公路工程试验检测师证书（道路工程专业，或同时涵盖公路和材料专业）**或公路工程试验检测师证书（道路工程专业）**；自2021年1月1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项目负责人完成过普通公路（或高速公路）自动化检测项目并担任项目负责人（或技术负责人）。

②拟投入本项目的项目负责人须为投标人自有人员，出具投标人为其缴纳的社保缴费证明，具体要求如下：

a、社保缴纳证明材料需含缴费起止时间、缴费单位、缴费人员姓名并由社保机构加盖缴费证明专用章，社保机构官网上打印件与线下的盖章件具有同等效力，缴费单位须与投标人名称一致（投标人下属不具备独立法人资格的分支机构缴纳的社保视为本单位）。若社保缴费证明材料中体现缴费类别的，则至少包含养老保险。

b、投标人出具的社保缴费证明时间段为投标当月至投标当月开始往前5个月中，任意连续3个月。（例如：若开标时间为2024年10月，则投标当月至投标当月开始往前5个月指2024年5月至2024年10月，出具的社保缴费证明时间段应为2024年5月~7月或2024年6月~8月或2024年7月~9月或2024年8月~10月）。

（5）其他要求：

①为本项目配备除项目负责人外的技术服务人员不少于3人。技术服务人员应具有交通运输主管部门核发的公路工程试验检测师证书（道路工程专业，或同时涵盖公路和材料专业）**或公路工程试验检测师证书（道路工程专业）**。

注：其他人员要求仅作为最低要求，投标人可不填报，但无论投标人是否填报，投标人均须按投标文件格式中的“承诺函”格式提供承诺函。特别提醒：投标人应仔细阅读评标办法，本项目评标办法中有除项目负责人外的其他人员的评分点。

②检测设备：提供一辆租赁或自有的多功能自动化综合检测车（非轻量化检测设备，非搭载轻便摄像头车型）。且按投标文件格式提供承诺函。

2、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单位，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否则，相关投标均无效。

**四、评标办法**

本次招标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详见招标文件。

**五、招标文件的获取**

1、申请

申请时间：自招标公告上网发布之日起至2024年10月10日下午17：30，每日工作时间：上午9:00—11:00整，下午13:30—17:30整。

申请方式：凡符合资格要求并有意愿参加本项目的投标人，请如实填写《申请函》（格式见本项目公告附件）并加盖公章，发彩色扫描件至邮箱（jsrzcnt@126.com）中，并致电招标代理确认邮件送达，确认申请是否成功，并在开标现场将申请函原件同响应文件一并递交。

招标代理联系人：赵工，联系电话：15851317775。

2、获取招标文件

各申请人到招标代理单位自行领取纸质招标文件或由招标代理单位邮寄纸质文件给各申请人。

招标文件售价300元/投标人，请在提交《申请函》的同时缴纳给招标代理，无论何种情况不予退还。

3、已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不得擅自放弃，若因故确需放弃，则须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3天前书面告知招标人或招标代理，如无故不参加投标而造成参加投标的投标人不足3家而重新招标的，若重新招标的招标范围、规模和资格要求等未发生改变，招标人可以拒绝其参加重新招标的投标。

**六、投标文件的递交及相关事宜**

1、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2024年10月11日9时30分，投标人应于当日9时30分前将投标文件递交至南通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1楼信访接待室**（地址：南通市跃龙路4号），如有变动另行通知。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请投标人注意提前熟悉会场，避免迟到。**

2、定于本项目投标截止同一时间在上述投标地点公开开标，**投标人应派法人代表或其委托代理人携带有效身份证明出席**。若未前来出席开标会，则视为默认开标结果。

**七、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在南通市交通运输局网站（http://jtysj.nantong.gov.cn）上发布。南通市交通运输局网站是本项目招标公告、招标文件澄清、补遗书、评标结果公示、中标公告等招标信息约定的唯一公开发布媒介。

**八、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南通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

地 址：江苏省南通市跃龙路4号

邮 编：226001

联 系 人：荣慧

电 话：0513-85524439

招标代理：江苏睿致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南京市江宁区江南路697号金轮星际中心A1栋7楼

电话：18932207883（陈小龙）、13814662273（周天豪）

联系人：陈小龙、周天豪

Email：jsrzcnt@126.com

2024年9月20日

注：上述时间均为北京时间。具体事宜请与招标代理联系。

附件1

**申请函**

**致：南通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

我公司已获悉贵单位发出的 招标公告，经研究，我单位报名拟参加本项目投标，现申请获取招标文件。

联系人：

联系电话：

E-MAIL地址：

单位： （盖章）

年 月 日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条款号 | 条款名称 | 编列内容 |
| --- | --- | --- |
| 1.1.2 | 招标人 | 招标人：南通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  地址：南通市跃龙路4号  邮编：226100  电话：0513-85524439  联系人：荣慧 |
| 1.1.3 | 招标代理 | 招标代理：江苏睿致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南京市江宁区江南路697号金轮星际中心A1栋7楼  电话：18932207883（陈小龙）、13814662273（周天豪）  联系人：陈小龙、周天豪  Email：jsrzcnt@126.com |
| 1.1.4 | 项目名称 | 2024年南通市农村公路路面技术状况自动化检评数据市级抽核项目 |
| 1.1.5 | 建设地点 | 江苏省南通市 |
| 1.2.1 | 资金来源 | 江苏省交通养护专项资金 |
| 1.2.2 | 出资比例 | 100% |
| 1.2.3 | 资金落实情况 | 已落实 |
| 1.3.1 | 招标范围 | 见招标公告 |
| 1.3.2 | 计划检测服务期 | 见招标公告 |
| 1.4.1 | 投标人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 见招标公告 |
| 1.4.2 |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 不接受 |
| 1.9.1 | 踏勘现场 | 不组织 |
| 1.10.1 | 投标预备会 | 不召开 |
| 1.10.2 | 投标人提出问题的截止时间 |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10日前 |
| 1.10.3 | 招标人书面澄清的时间 |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15日前  澄清招标文件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15日，且澄清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
| 1.11 | 分包 | 不允许 |
| 1.12 | 偏离 | 允许细微偏差。属于重大偏差的，视为对招标文件未作出实质性响应，按否决投标处理。 |
| 2.1 |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材料 | 1、江苏省交通运输厅《江苏省公路水运工程试验检测标准招标文件》（2014年版）、补遗书（如有）  2、招标文件附件：  附件一：省交通运输厅关于江苏省公路水路建设市场信用信息服务系统有关功能使用要求和从业单位信息备案规则的公告 苏交建〔2015〕25号  附件二：江苏省公路水运建设市场信用信息管理办法（苏交规〔2024〕6号）  附件三：省交通运输厅关于明确公路水运项目招投标和信用管理有关要求的通知（苏交建〔2020〕5号）  附件四：省交通运输厅关于印发《江苏省公路水运建设单位信用评价实施细则》《江苏省公路水运服务类单位信用评价实施细则》的通知（苏交规〔2020〕3号）  附件五：《公路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交通运输部令2015年第24号）  附件六：《关于进一步加强全市公路水运工程建设领域信用管理工作的通知》（通交建〔2021〕12号）  附件七：关于印发《从业单位弄虚作假违法行为分类及信用评定标准（补充指南）》《招投标有关问题界定工作指南》的通知（苏交建便函〔2020〕82号）  投标人自行从网站下载。 |
| 2.2.1 | 投标人要求澄清招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 时间：递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10日前  形式：投标人应在规定的截止时间前，将其需招标人澄清的问题的文件（加盖投标单位章）的彩色复印件或电子扫描件以及word电子文件发送至招标代理的电子邮箱，文件中应留有联系人的姓名和电话。投标人的要求澄清文件发送至招标代理的电子邮箱后，应电话联系招标代理以确认该文件是否已被接收。 |
| 2.2.2 | 投标截止时间 | 见招标公告 |
| 2.2.3 |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澄清的时间 | 在南通市交通运输局网站（http://jtysj.nantong.gov.cn）上发布招标文件澄清，请投标人自行查看下载。在网站上一经公布，视为投标人已知悉并自行进行下载，无需确认。 |
| 2.3.2 |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修改的时间 | 在南通市交通运输局网站（http://jtysj.nantong.gov.cn）上发布招标文件澄清，请投标人自行查看下载。在网站上一经公布，视为投标人已知悉并自行进行下载，无需确认。 |
| 3.1.1 | 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 第一个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  （1）投标函；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3）投标保证金；  （4）资料真实性承诺书；  （5）检测工作大纲；  （6）资格审查资料；  （7）江苏省公路水运建设项目投标人信用承诺书；  （8）江苏公路水运建设市场主要从业人员信用承诺书；  （9）承诺函；  （10）其他材料。  第二个信封（投标报价和工程量清单）   1. 投标函； 2. 工程量清单。 |
| 3.1.1 | 构成投标文件的其他材料 | 无 |
| 3.2 | 投标报价 | 投标人须知正文第3.2款修改为：  3.2 投标报价  3.2.1投标人的投标价，应是完成所投标段的全部工作的投标价，包括检测费用、人员费用、检测设备、检测设备维护、办公设备用品以及为实施相关试验检测工作相关的人员费用（含差旅费）、现场费用、交通工具及使用费、安全生产费、公司取费、法定税金、利润等与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一切费用以及招标文件明示或暗示的一切风险。  3.2.2本项目采用总价合同。在本合同实施期间，除另有规定外，服务费不予调整。因此，投标人应充分考虑本项目实施期间的各种风险。  3.2.3本项目最高限价为人民币（大写）贰拾玖万元整（¥290000），投标报价不得高于最高限价，否则按否决投标处理。  3.2.4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报价时应考虑以下因素：  3.2.4.1投标人的住房办公、生活设施、设备以及交通工具等由试验检测人自备、自购或租用，其设施费用及维修服务费用由投标人在报价费率中考虑，不单独计量与支付，投标人在投标报价时就作充分考虑。试验检测工作结束后，其产权仍归试验检测人所有。  3.2.4.2投标人的雇员及装备的保险由试验检测人自行投保，包含在报价费率中，不单独计量与支付。  3.2.4.3为实施本合同工程采取的安全保通措施，其中应配备必要的安全负责人，需配置临时交通安全设施，以及到交警等部门完善相关手续费用等，此费用包含在报价费率中，不单独计量与支付。  3.2.4.4投标人为实施本合同须遵守国家和地方有关环境保护和水土保持及内河通航的有关法律法规并将其措施实施到位。所需费用包含在报价费率中，不单独计量与支付。  3.2.4.5投标人在实施作业过程中应做到文明检查，由此发生的费用包含在报价费率中，不单独计量与支付。  3.2.5安全生产费及各项措施费包含在报价费率中，不单独计量与支付。  3.2.6投标人应承担其投标文件编制与递交所涉及的一切费用，不管结果如何，委托人对上述费用不负任何责任。  3.2.7投标文件中只允许有一个报价，委托人不接受选择性报价。  3.2.8本项目不接受调价函。如投标人中标，在本合同实施期间，除另有规定外，受托人提供的费率不予调整，因此，投标人应充分考虑本检测项目实施期间的各种风险。  3.2.9投标人的投标价中应含的保险费按如下规定办理：  受托人装备险和受托人职工的(人身)事故险（现场检测人员人身意外险赔付额不低于100万）由受托人自行投保，保险费由受托人承担并支付，并包含在报价费率中，不单独报价。  3.2.10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有超过中标人资质范围的试验检测项目，中标人应委托给有相应资质的单位承担，且须经发包人批准。 |
| 3.2.3 | 工程量清单的填写方式 | 按招标人给定的清单格式进行填写（工程量由各投标人自行填写） |
| 3.3.1 | 投标有效期 | 自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之日起计算90天 |
| 3.4.1 | 投标保证金 | **是否要求投标人递交投标保证金：**  **☑有要求，**  **一、投标保证金的金额：伍仟元。投标人最近一次在江苏省公路水路建设市场从业单位信用评定结果中的信用等级为AA级的投标保证金减少50％，被列入最近一次江苏省公路水运建设市场守信激励主体对象名单（红名单）的从业单位免缴投标保证金。**  **二、投标保证金递交形式：**  **1、红名单单位免缴投标保证金，提供列入红名单的公告截图即可。**  **2、非红名单请在投标文件中提交《投标保证金信用承诺书》代替投标保证金缴纳，承诺书中保证金金额请根据投标人自身情况填报。** |
| 3.5.3 |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的年份要求 | 见招标公告 |
| 3.5.4 | 近年发生的诉讼及仲裁情况的年份要求 | 2021年1月1日以来 |
| 3.6 |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 不允许 |
| 3.7.3 | 签字或盖章的其他要求 | 投标文件上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的签名或签章、盖单位公章齐全，符合招标文件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中的相应要求。 |
| 3.7.4 | 投标文件副本份数 | 投标文件副本份数：投标文件第一个信封正本1份、副本4份；投标文件第二个信封正本1份、副本4份。中标人在办理合同签订手续时再提交副本若干份，具体份数由发包人确定，副本为正本的复制件（投标人编制投标文件时，务必自留一份投标文件以便中标后复制）。  是否要求提交电子版文件：是（电子版文件应分第一信封、第二信封分别拷入不同U盘中，并与对应的投标文件一同密封包装，第一信封电子文件不得出现第二信封的任何内容），**电子文档应为已签字盖章后的纸质文档的电子扫描件，电子文件不得设置密码并保证无病毒。** |
| 3.7.5 | 装订要求 | **投标文件第一个信封、第二个信封应分别、分正副本装订成册**，应编制目录，且逐页标注连续页码。投标文件不得采用活页夹装订。投标文件应编制目录，并标注页码，否则，招标人对由于投标文件装订松散而造成的丢失或其它后果不承担任何责任。每个篇章用彩色纸张隔离，以便查阅。 |
| 4.1.2 | 封套上写明 | 投标文件第一个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  \_\_\_\_\_\_\_\_\_（项目名称）\_\_\_\_\_\_标段第一个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投标文件  投标人名称：\_\_\_\_\_\_\_\_\_\_\_\_\_\_\_  投标人联系人：\_\_\_\_\_\_\_\_\_\_\_\_\_  投标人联系电话：\_\_\_\_\_\_\_\_\_\_\_  在\_\_\_\_年\_\_\_月\_\_\_\_日\_\_\_\_时\_\_\_分前不得开启  投标文件第二个信封（投标报价和工程量清单）  \_\_\_\_\_\_\_\_\_\_（项目名称）\_\_\_\_\_\_\_\_标段第二个信封（投标报价和工程量清单）投标文件  投标人名称：\_\_\_\_\_\_\_\_\_\_\_\_\_\_\_  投标人联系人：\_\_\_\_\_\_\_\_\_\_\_\_\_  投标人联系电话：\_\_\_\_\_\_\_\_\_\_\_  在\_\_\_\_年\_\_\_月\_\_\_\_日\_\_\_\_时\_\_\_分前不得开启 |
| 4.2.2 | 递交投标文件地点 | 见招标公告 |
| 4.2.3 | 是否退还投标文件 | 不退还，除以下情况外：  1、若投标人少于3个，则投标文件当场退还给投标人；  2、招标人将在开标现场退还未通过开标完备性检查的投标人文件；  3、招标人将在评标结果公示结束后退还未通过投标文件第一信封审查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第二信封，请于评标结果公示结束后三天内至招标代理处办理投标文件退还。  投标人逾期未来办理投标文件退还手续，视为自动默认招标人对投标文件的处理结果。 |
| 4.2.6 | 招标人通知延后投标截止时间的时间 | 原定投标截止时间3天前 |
| 5.1 | 开标时间和地点 | 投标文件第一个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开标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  投标文件第一个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开标地点：同投标文件递交地点；  投标文件第二个信封(报价文件)开标时间：另行通知；  投标文件第二个信封(报价文件)开标地点：另行通知。 |
| 5.2.1 | 开标程序 | （4）密封情况检查：由投标人代表共同检查并宣布检查结果；  （5）开标顺序：开标现场随机确定。 |
| 6.1.1 |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 评标委员会构成：5人或5人以上单数；其中招标人代表不超过1/3，专家不少于2/3。  评标专家确定方式：由招标人依法组建 |
| 7.1 |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 否，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的数量为3家，若有效投标人不足3家的，则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的数量为有效投标人的数量。 |
| 7.3.1 | 履约保证金 | 履约保证金：本项目不设履约保证金。 |
| 9.5 | 监督部门 | 纪检监督：南通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纪检监察室  地 址：南通市跃龙路4号  电 话：0513-81128014  传 真：0513-85529250  邮政编码：226001 |
|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 | |
| 4.1.1 | 原4.1.1款内容细化为：  4.1.1 投标文件应采用双信封形式密封。投标文件第一个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以及第二个信封（投标报价和工程量清单）应单独密封包装。商务及技术文件的正本与副本以及商务及技术文件电子版文件应统一密封在一个封套中。投标报价和工程量清单的正本与副本以及投标报价和工程量清单电子版文件应统一密封在另一个封套中。  投标人应将电子文件内容存放于相应文件夹内，文件夹名为投标人全称及所投项目名称、标段号。电子版文件的载体为U盘，电子版文件的载体上或包装上注明投标人全称及所投项目、标段名称。 | |
| 7.1.1 | 评标结果公示媒介及期限：  公示媒介：南通市交通运输局官网  公示期限：3日 | |
| 7.1.2 | 中标通知书和中标结果通知发出的形式：  中标通知书发出的形式：由中标人自行至招标人处领取。  中标结果通知发出的形式：中标结果在南通市交通运输局官网予以公告，投标人自行查阅，招标人不再另行发出通知。 | |
| 7.1.3 | 中标结果公告媒介及期限：  公告媒介：南通市交通运输局官网  公告期限：3日 | |
| 10.2 | 承包人应根据《关于进一步做好建筑业工伤保险工作的意见》（人社部发[2014]103号）、《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建筑业工伤保险工作的通知》（人社厅函〔2017〕53号）、《关于深入推进建筑交通运输水利建设项目参加工伤保险工作的通知》（苏人社发[2017]126号）及省厅相关文件要求参加工伤保险，为其履行合同所雇佣的全部人员，缴纳工伤保险费，并要求其分包人（如有）也进行此项保险。 | |
| 10.3 | 第一信封投标文件（包括其电子文件）中不得出现投标报价有关内容。 | |
| 10.4 | 根据国家和交通部有关廉政建设的规定，预防和遏制腐败现象的滋生，发包人和中标人在签订咨询服务合同协议书的同时需按照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和要求签订廉政合同，明确双方在廉政建设方面的权利和义务以及应承担的责任。 | |
| 10.5 | 在工程实施期间，结合《江苏省公路水运建设市场信用信息管理办法》，发包人有权对中标人的履约情况进行考核，并将结果上报上级交通运输行政主管部门。 | |
| 10.6 | 特别说明：  投标人在本项目招标投标过程中的守信激励主体对象名单（红名单）、信用评价等级、信用评价分值，均以投标文件递交截止当天，投标人最近一次在江苏省公路水路建设市场从业单位信用评定结果为准，信用类别为试验检测，适用于本项目招标投标过程各阶段（环节）。 | |
| 10.7 | 对投标人红名单的认定条件为：投标人在本项目招标投标过程中的守信激励主体对象名单（红名单）以投标人最近一次江苏省公路水路建设市场守信激励主体对象名单（红名单）为准（类型：试验检测）。适用于本项目招标投标过程各阶段（环节）。  对投标人信用评价等级、信用评价分值的认定条件为：投标人在本项目招标投标过程中的信用评价等级、信用评价分值，均以投标文件递交截止当天，投标人在最近一次江苏省公路水运工程试验检测信用评定结果为准，若江苏省交通运输厅网站、江苏省公路水路建设市场信用信息服务系统中查询的信用信息不一致或系统无相关信息时，以江苏省交通运输厅网站公布的信用信息为准（含信用调整结果信息）。适用于本项目招标投标过程各阶段（环节）。  从业单位在本省无信用评价记录的，信用等级分数按省交通运输厅关于印发《江苏省公路水运建设市场信用信息管理办法》的通知 苏交规〔2024〕6号文件执行。 | |
| 10.8 | 根据《公路水运工程试验检测等级管理要求》（JT/T 1181-2018）规定，原交通运输部门公路工程试验检测工程师（试验检测员）证书效用等同于交通运输部门公路工程试验检测师（助理试验检测师）证书。证书专业以下表为准：  表3 证书专业标准   |  |  |  |  |  | | --- | --- | --- | --- | --- | | （一）公路工程 | | | | | |  | 2006年  证书专业 | 2007年,2009—2014年  证书专业 | 国家职业资格  证书专业 | | | 试验检测工程师 | 路基路面  （道路） | 公路 | 试验  检测师 | 道路工程 | | 材料 | | 桥梁隧道 | 桥梁 | 桥梁隧道工程 | | 隧道 | | 交通工程 | 交通安全设施 | 交通工程 | | 机电工程 | | 试验  检测员 | 材料试验 | 材料 | 助理试验  检测师 | 道路工程 | | 工程检测 | 公路 | | 桥梁 | 桥梁隧道工程 | | 隧道 | | 交通工程 | 交通安全设施 | 交通工程 | | 机电工程 | | |

# 第三章 评标办法

**第三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

**评标办法前附表**

| **条款号** | | **评审因素与评审标准** |
| --- | --- | --- |
| **1** | **评标办法** |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估法。根据本章“1.评标方法”的规定明确综合得分相等时，评标委员会依次按照以下优先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  **（1）评标价低的投标人优先；**  **（2）被招标项目所在地省级交通运输主管部门列入守信激励主体对象名单（红名单）的投标人优先；**  **（3）被招标项目所在地省级交通运输主管部门信用评价等级较高的投标人优先；**  **（4）第一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得分较高的投标人优先；**  **（5）第一信封“检测实施方案”得分较高的投标人优先；**  **（6）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记名票决确定中标候选人。**  **红名单、江苏省交通运输主管部门信用评价分值均以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日当天的查询结果为准。** |
| **2.1.1**  **2.1.3** | **形式与响应性评审标准（第一个信封）** | **（1）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内容填写，字迹清晰可辨：**  **a、投标函按招标文件规定填报了项目名称、标段号、补遗书编号（如有）；**  **b、投标函附录的所有数据均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c、投标文件组成齐全完整，内容均按规定填写。**  **（2）投标文件上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的签字或签章、投标人的单位章盖章齐全，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承诺函的内容，应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逐页签署姓名（本页正文内容已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姓名的可不签署）并逐页加盖投标人单位章（本页正文内容已加盖单位章的除外）。**  **（3）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代理人签署投标文件的，须提交授权委托书，且授权人和被授权人均在授权委托书上签名（或签章），并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4）投标人法定代表人亲自签署投标文件的，提供了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且法定代表人在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上签名（或签章），并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5）投标人未以联合体形式投标，无分包计划。**  **（6）投标文件未附有招标文件规定范围内的招标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7）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金额、形式、时效和内容提供了投标保证金。**  **（8）投标文件第一个信封未出现有关投标报价的内容。**  **（9）投标文件载明的招标项目完成期限未超过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限。**  **（10）权利义务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a.投标人应接受招标文件规定的风险划分原则，未提出新的风险划分办法；**  **b.投标人未增加发包人的责任范围，或减少投标人义务；**  **c.投标人未提出不同的工程验收、计量、支付办法；**  **d.投标人对合同纠纷、事故处理办法未提出异议；**  **e.投标人在投标活动中无欺诈行为；**  **f.投标人未对合同条款有重要保留。**  **（11）投标文件正、副本份数符合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3.7.4项规定。** |
| **形式与响应性评审标准（第二个信封）** | **（1）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内容填写，字迹清晰可辨，内容齐全完整：**  **a.投标函按招标文件规定填报了项目名称、标段号、补遗书编号（如有）、投标价（包括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  **b.已标价工程量清单说明文字（如有）与招标文件规定一致，未进行实质性修改和删减；**  **c.投标文件组成齐全完整，内容均按规定填写。**  **（2）投标文件上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的签字、投标人的单位章盖章齐全，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3）投标报价未超过招标文件设定的最高投标限价（如有）。**  **（4）投标报价的大写金额能够确定具体数值。**  **（5）同一投标人未提交两个以上不同的投标报价，但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备选投标的除外。**  **（6）投标文件正、副本份数符合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3.7.4项规定。** |
| **2.1.2** | **资格评**  **审标准** | **（1）投标人应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具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具备有效的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2）投标人的资质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3）投标人的类似项目业绩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4）投标人的信誉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5）投标人的项目负责人资格、业绩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6）投标人的其他要求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7）投标人不存在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3 项或第 1.4.4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

| **条款号** | **条款内容** | **编列内容** |
| --- | --- | --- |
| 2.2.1 | 分值构成  （总分100分） | 第一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评分分值构成：  检测人员：项目负责人资格和业绩 ：15分；其他人员资格和业绩： 15分 ；  检测实施方案 ：25分；  业绩： 20分；  检测设备设置： 10分；  履约信誉： 5分。  第二信封（报价文件）评分分值构成：  投标报价：10分。 |
| 2.2.2 |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 | a.确定评标价  评标价=投标函文字报价  b.评标价平均值的计算：  除按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5．2．2项规定开标现场被宣布被否决其投标或不参与基准价计算的投标报价之外，所有投标人的评标价去掉一个最高值和一个最低值后的算术平均值即为评标价平均值（如果参与评标价平均值计算的有效投标人少于5家时，则计算评标价平均值时不去掉最高值和最低值）。  c.评标基准价的确定：  将评标价平均值直接作为评标基准价。  如果投标人认为某一标段的评标基准价计算有误，有权在开标现场提出，经监标人当场核实确认之后，可重新宣布评标基准价。确认后的评标基准价在整个评标期间保持不变，不随通过初步评审和详细评审的投标人的数量发生变化。 |
| 2.2.3 | 评标价的偏差率  计算公式 | 偏差率=100%×(投标人评标价－评标基准价)/评标基准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2.2.4评审因素与权重分值** | | | | | | **评分标准** |
| **条款号** | **评审因素** | | **评审因素权重分值** | **各评审因**  **素细分项** | **分值** |
| 1 | 检测人员 | | 30分 | 项目负责人资格和业绩 | 15分 | 投标人拟投入的项目负责人满足资格条件的得基本分10分，在此基础上：  （1）项目负责人同时具备交通运输主管部门核发的公路工程试验检测工程师[桥梁(或桥梁隧道)，和交通工程（或交通安全设施专业）]**或公路工程试验检测师证书（桥梁隧道工程和交通工程）证书的加2分，最多加2分。**  （2）每增加一个满足资格条件要求的业绩加1.5分，最多加3分。  注：本项满分15分。 |
| 其他人员（除项目负责人以外）资格 | 15分 | （1）投标人拟投入的其他人员满足资格条件的得10分；  （2）其中每有一人同时具备交通运输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公路工程试验检测工程师[桥梁(或桥梁隧道)，和交通工程（或交通安全设施专业）]或公路工程试验检测师证书（桥梁隧道工程和交通工程）的得1分，最多得5分。  注：本项满分15分。 |
| 2 | 检测实施方案 | | 25分 | 根据工作的程序与方法、工作服务的目标及保证措施、本项目的重点和难点分析及对策措施进行评分。得分低于60%时说明理由。 | | |
| 3 | 业绩 | | 20分 | 投标人满足资格条件要求的得基本分12分，在此基础上：  （1）自2021年1月1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投标人每增加一个参与过设区市或以上农村公路路面技术状况自动化检评数据抽核项目加2分，最多加4分；  （2）自2021年1月1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投标人每增加一个参与过县级农村公路路面技术状况自动化检测项目加2分，最多加4分。  **注：须提供合同和经发包人盖章确认的已完工证明材料。** | | |
| 4 | 检测设备设置 | | 10分 | 投标人满足基本要求得6分，在此基础上：  （1）投入本项目的多功能自动化综合检测车同时具备路面破损检测系统和十三个激光器（探头）或以上的激光测试仪，加2分。  **注：本项最多得2分。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不提供不得分。**  （2）投入本项目的多功能自动化综合检测车具备AI智能巡检系统（系统服务期限须满足本项目服务期要求）的加2分。  **注：本项最多得2分。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不提供不得分。** | | |
| 5 | 履约信誉 | | 5分 | 按照《江苏省公路水运建设市场信用信息管理办法》，对在投标截止当天查询的投标人在最近一次江苏省公路水路建设市场从业单位信用评定结果中的信用等级和分数进行评定（从业单位在本省无信用评价记录的，信用等级分数按省交通运输厅关于印发《江苏省公路水运建设市场信用信息管理办法》的通知 苏交规〔2024〕6号文件执行。信用评价类型：试验检测。）  （1）信用等级评为AA级或红名单的，信用得分为X。  （2）信用等级评为A级（含暂定A级）的，信用得分按下列公式计算：  Y=0.15×X×(Z-85)÷10+0.8×X  （3）信用等级评为B级（含暂定B级）的，信用得分按下列公式计算：  Y=0.15×X×(Z-75)÷10+0.65×X  （4）信用等级评为C级（含暂定C级）的，信用得分按下列公式计算：  Y=0.15×X×(Z-60)÷15+0.45×X  注：X为信用分满分值（5分），Y为从业单位在本次投标活动中的信用分值，Z为从业单位最近一次信用等级评定分值。无评定分值的A级从业单位，Z按85计算；暂定A级从业单位，Z按85计算；无评定分值的B级从业单位，Z按75计算；；无评定分值的C级从业单位，Z按60计算。  Y值结果保留2位小数，第3位四舍五入。 | | |
| 6 | 评标价 | | 10分 | 投标价得分计算公式示例：  （1）如果投标人的评标价＞评标基准价，则评标价得分=10-偏差率×100×E1；  （2）如果投标人的评标价≤评标基准价，则评标价得分=10+偏差率×100×E2 。  其中：E1是评标价每高于评标基准价一个百分点的扣分值，E2是评标价每低于评标基准价一个百分点的扣分值。  本项目E1=1，E2=0.5。 | | |
|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 | | | | | |
| 3.2.1 | | 本项补充：  评标委员会依据“评标办法”第2.2.4（1）、（2）、（4）、（5）、（6）款规定的评分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各评分因素、评分因素细分项（履约信誉评分项除外）得分一般不得低于其权重分值的60%。各评分因素得分为评标委员会各成员的打分平均值（若该评分因素含细分项，按评分因素细分项分别计算得分），评标委员会成员总数为7人或7人以上时，该平均值以去掉一个最高分和一个最低分后计算，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评标委员会成员对某一项评分因素细分值的评分低于权重分值60%的，应在评标报告中作出说明。 | | | | |
| 3.2.6 | | 增加补充本条款：  通过投标文件第一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评审的投标人不足3家的，评标委员会可以否决全部投标；未否决全部投标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在评标报告中阐明理由，招标人可按照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5.1款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对投标文件第二信封（报价文件）进行开标，但评标委员会在进行报价文件评审时仍有权否决全部投标；评标委员会未在报价文件评审时否决全部投标的，应当在评标报告中阐明理由。 | | | | |

1.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估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本章第2.2款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但投标报价低于其成本的除外。综合评分相等时，评标委员会应按照评标办法前附表规定的优先次序推荐中标候选人。

2.评审标准

2.1 初步评审标准

2.1.1 形式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1.2 资格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1.3 响应性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2.2.1 分值构成

（1）A主要人员：项目负责人资格和业绩 ：15分；其他人员资格和业绩： 15分 ；

（2）B检测实施方案 ：30分；

（3）C业绩： 25分；

(4)D履约信誉： 5分；

(5)F投标报价：10分。

2.2.2 评标基准价计算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3 投标报价的偏差率计算

投标报价的偏差率计算公式：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4 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 评标程序

3.1 初步评审

3.1.1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第2.1款规定的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作否决其投标处理。

3.1.2 投标人有以下情形之一的，其投标作否决其投标处理：

（1）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3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的；

（2）串通投标或弄虚作假或有其他违法行为的；

（3）不按评标委员会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3.1.3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修正的价格经投标人书面确认后具有约束力。投标人不接受修正价格的，其投标作否决其投标处理。

①如本项目招标采用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3.2.1项（2）目规定的由投标人按照招标人提供的工程量清单填写本合同各工程子目的单价、合价和总额价方式，则评标委员会按照本章第3.1.3 项和第 3.1.4 项的规定对投标人的投标报价进行修正。如本项目招标采用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3.2.1 项（1）目规定的投标人按照 招标人提供的工程量固化清单电子文件填写工程量清单的，无须按照本章第 3.1.3 项和 第3.1.4项的规定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第3.1.3项～第3.1.6项内容不适用。

（1）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总价金额与依据单价计算出的结果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修正总价，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3）当单价与数量相乘不等于合价时，以单价计算为准，如果单价有明显的小数点位置差错，应以标出的合价为准，同时对单价予以修正；

（4）当各子目的合价累计不等于总价时，应以各子目合价累计数为准，修正总价。

3.1.4 工程量清单中的投标报价有其他错误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修正的价格经投标人书面确认后具有约束力。投标人不接受修正价格的，其投标将被否决。

（1）在招标人给定的工程量清单中漏报了某个工程子目的单价、合价或总额价，或所报单价、合价或总额价减少了报价范围，则漏报的工程子目单价、合价和总额价或单价、 合价和总额价中减少的报价内容视为已含入其他工程子目的单价、合价和总额价之中。

（2）在招标人给定的工程量清单中多报了某个工程子目的单价、合价或总额价，或所报单价、合价或总额价增加了报价范围，则从投标报价中扣除多报的工程子目报价或工程子目报价中增加了报价范围的部分报价。

（3）当单价与数量的乘积与合价（金额）虽然一致，但投标人修改了该子目的工程数量，则其合价按招标人给定的工程数量乘以投标人所报单价予以修正。

3.1.5 修正后的最终投标报价若超过最高投标限价（如有），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作否决其投标处理。

3.1.6 修正后的最终投标报价仅作为签订合同的一个依据，不参与评标价得分的计算。

3.2 详细评审

3.2.1 评标委员会按本章第2.2款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综合评估得分。

（1）按本章第2.2.4（1）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主要人员计算出得分A；

（2）按本章第2.2.4（2）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检测实施方案计算出得分B；

（3）按本章第2.2.4（3）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业绩计算出得分C；

（4）按本章第2.2.4（4）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履约信誉计算出得分D；

（5）按本章第2.2.4（5）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投标报价计算出得分F。

3.2.2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2.3 投标人得分=A+B+C+D+F。

3.2.4 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或者在设有最高投标限价时明显低于最高投标限价，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应当要求该投标人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由评标委员会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其投标作否决其投标处理。

3.2.5 评标委员会在详细评审过程中，如发现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有以下情况之一的， 评标委员会应对其作否决其投标处理：

（1）承诺的质量标准低于招标文件的规定或国家强制性标准要求；

（2）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关键检测技术方案不可行；

（3）投标文件提供的业绩及履约信誉证明材料虚假。

3.3 投标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3.3.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所提交投标文件中不明确 的内容进行书面澄清或说明，或者对细微偏差进行补正。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 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3.2 澄清、说明和补正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算术性错误修正的除外）。 投标人的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3.3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3.3.4 凡超出招标文件规定的或给委托人带来未曾要求的利益的变化、偏差或其他因素在评标时不予考虑。

3.4 评标结果

3.4.1 除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外，评标委员会按照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

3.4.2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当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

#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 第一节 通用合同条款

采用江苏省交通运输厅颁发的《江苏省公路水运工程试验检测标准招标文件》2014年版中的“通用合同条款”。

## 第二节 专用合同条款

说明：

1.专用合同条款是对通用合同条款有关条款的补充、修改或具体化，应对照通用合同条款中同一编号的条款一起阅读和理解。如果专用合同条款与通用合同条款之间有不符之处，以专用合同条款为准。

2.招标人认为需要进一步具体化的条款，或根据本地区特点或惯例需增列或删除的条款，也在本篇列出。

3.专用合同条款的编号应与通用条款一致。

**专用合同条款数据表**

说明：本数据表是合同条款中适用于本项目的信息和数据的归纳与提示，是专用合同条款的组成部分。

|  |  |  |
| --- | --- | --- |
| **序号** | **条款号** | **信息或数据** |
| 1 | 1.1.1 | 项目名称：2024年南通市农村公路路面技术状况自动化检评数据市级抽核项目  标段名称：2024NLJCFH合同段 |
| 2 | 1.1.4 | 委托人：南通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  地址：南通市跃龙路4号 邮编：226001 |
| 3 | 2.1.2 | 服务范围：具体详见招标公告及“投标人须知”附件。 |
| 4 | 4.4 | 赔偿的限额  试验检测人的累计赔偿限额为检测服务费总价的100% |
| 5 | 5.2 | 检测服务的时间和期限  进场时间：收到委托人通知后7天内。  检测服务结束时间：2024年11月25日前完工。 |
| 6 | 6.2.1 | 动员预付费  委托人在与试验检测人签订协议书之后/日之内，向试验检测人支付/元（检测服务费的/%）的动员预付费。 |
| 7 | 6.2.6 | 最低支付限额：人民币/万元 |
| 8 | 6.2.8 | 检测服务费用的支付期限  全部工作完成后，提供符合要求的成果并通过委托人审核后一个月内结清。以上均不计利息。本项目为总价合同。完成全部服务内容且按期提交抽核工作报告，通过发包人审核后30日内一次性结清。付款前承包人须按发包人要求提供等额发票及相关付款申请资料，否则发包人可以拒绝付款。 |
| 9 | 8 | 争议的最终解决方式：仲裁  仲裁委员会名称：南通仲裁委员会 |

1.定义与解释

1.1.1项目

项目名称：2024年南通市农村公路路面技术状况自动化检评数据市级抽核项目

委托人名称：南通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

1.1.2工程

工程地点：南通市

检测合同标段名称：2024NLJCFH合同段

**2.试验检测人的义务**

2.1.1服务形式

试验检测人应为本项目专门成立试验检测项目组，并在合同期间保证所有承诺的人员接到委托人及其授权人通知后进场服务。

2.1.2服务范围

2.1.2.1检测服务的工作范围：

①、复核南通市域范围内的15763.333公里的县乡村道的自动化检测评定数据；

②、对①中数据按比例进行抽核，其中县道抽核比例不少于10%（县道629.438公里一级公路按上行和下行两个方向分别实施，其余1908.895公里按单方向实施），乡村道抽核比例不少于6%（乡村道13225公里按单方向实施）。

2.1.2.2服务内容：

抽核内容包括道路景观图像、空间定位信息、路面损坏图像（人工加自动化识别）、路面损坏识别结果DR、PCI、计算IRI所需原始信息、RQI、PQI、检测报告等在内的检评原始数据；复核2024年所有实施农村公路路面技术状况自动化检测路段的检评数据。承包人如承担南通市下辖县（市、区）2024年农村公路路面技术状况自动化检测项目，该地区数据不再抽核与复核，结算费用扣除该地区对应里程计算。

2.1.2.3抽核方式：人工及自动化识别。复核方式：数据复核。

2.1.2.4核查数据完整性、准确性，评估检测报告规范性，并于2024年11月25日前完成抽核和复核工作报告。技术等级三级及以下农村公路技术状况评定按《农村公路技术状况评定标准》（JTG 5211—2024）、技术等级二级及以上农村公路技术状况评定按《公路技术状况评定标准》（JTG 5210—2018）有关规定执行。

2.1.3检测服务的内容

按照《省交通运输厅公路事业发展中心关于印发2024年农村公路路面技术状况自动化检评数据省级抽核情况的通知》（苏交公便农管〔2024〕168号）要求，复核南通市域范围内的15763.333公里的县乡村道的自动化检测评定数据；对数据按比例进行抽核，其中县道抽核比例不少于10%（县道629.438公里一级公路按上行和下行两个方向分别实施，其余1908.895公里按单方向实施），乡村道抽核比例不少于6%（乡村道13225公里按单方向实施）。

2.3检测职责

本款末增加：

2.3.1试验检测人应本着“严格检测、优质服务、公正科学、廉洁自律”的原则，按照检测合同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严格、严密、科学、公正地进行检测服务。试验检测人在检测服务过程中行使的权力或所需的授权，在专用合同条款中详细规定并加以说明。

2.3.2如果试验检测人在检测服务过程中行使的权力或所需的授权，来自于委托人和第三方签订的工程合同文件，该合同文件必须成为本检测合同的组成部分，两者之间如出现矛盾，则应编制补充说明文件一并列入检测合同。此时试验检测人应：

2.3.2.1根据检测合同文件和工程合同文件进行检测服务；

2.3.2.2根据职责范围，在委托人和第三方之间独立公正地行使上述合同文件赋予的权力；

2.3.2.3根据上述合同文件的授权，可对相应的工程和合同事宜进行变更，但未经委托人的书面批准，不得变更工程合同文件中规定的工程标准和第三方的责任与义务。

2.4检测人员

2.4.1委托人对重要岗位检测人员的要求

（1）项目负责人要求

①投标人拟投入的项目负责人具有公路工程相关专业高级或以上技术职称，同时具有交通运输部公路工程试验检测师证书（道路工程专业）；自2021年1月1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担任过一项普通公路或高速公路自动化检测项目的项目负责人或技术负责人。

②拟投入本项目的项目负责人须为投标人自有人员，出具投标人为其缴纳的社保缴费证明，具体要求如下：

a、社保缴纳证明材料需含缴费起止时间、缴费单位、缴费人员姓名并由社保机构加盖缴费证明专用章，社保机构官网上打印件与线下的盖章件具有同等效力，缴费单位须与投标人名称一致（投标人下属不具备独立法人资格的分支机构缴纳的社保视为本单位）。若社保缴费证明材料中体现缴费类别的，则至少包含养老保险。

b、投标人出具的社保缴费证明时间段为投标当月至投标当月开始往前5个月中，任意连续3个月。（例如：若开标时间为2024年10月，则投标当月至投标当月开始往前5个月指2024年6月至2024年10月，出具的社保缴费证明时间段应为2024年6月~8月或2024年7月~9月或2024年8月~10月）。

（2）其他要求：

①为本项目配备除项目负责人外的技术服务人员不少于3人。技术服务人员应具有交通运输部公路工程试验检测师证书（道路工程专业）。

注：其他人员要求仅作为最低要求，投标人可不填报，但无论投标人是否填报，投标人均须按投标文件格式中的“承诺函”格式提供承诺函。特别提醒：投标人应仔细阅读评标办法，本项目评标办法中有除项目负责人外的其他人员的评分点。

②检测设备：提供一辆租赁或自有的多功能自动化综合检测车（非轻量化检测设备，非搭载轻便摄像头车型）。

2.4.2为了履行试验检测服务，试验检测人应在项目建议书中指定一名授权代表与委托人建立工作联系。

2.4.3细化修改为：

在合同期内，未经委托人同意不得随意更换人员。若确因特殊原因需要更换人员时，须提前7天提交与拟更换人员具备同等或更高资质的人员报委托人批准，经委托人批准后，试验检测人必须支付委托人违约金**（更换项目负责人1万元/人，更换其他人员0.5万元/人）**。若委托人提出人员更换要求，试验检测人应在接到通知的7天内选派资格和经验为委托人接受的人员进行更换。由于更换人员引起的费用由试验检测人承担，其更换人员的资质仍应得到委托人的认可。

2.5设备要求：提供一辆租赁或自有的多功能自动化综合检测车（非轻量化检测设备，非搭载轻便摄像头车型）。

2.6保密

在检测合同有效期内及以后的3年内，未经发包人同意，试验检测人不得泄露发包人与本项目、本工程、本检测合同有关的保密资料。

**3.委托人的义务**

3.1.1文件和资料

委托人在检测合同生效之日起7日之内，向试验检测人免费提供下述文件、资料:

3.1.1.1图纸/套；

3.1.1.2其它/。

3.2决定

委托人根据试验检测人有关针对本项目的质量和安全等重大问题的请示及时予以决定。委托人对上述请示给予书面答复的期限，自收到书面请示之日起最长不超过15日。

3.3代表

委托人授权代表：。

**4.责任和保障**

4.1试验检测人的违约及赔偿责任

4.1.1.5试验检测人的其他违约责任：

(1)试验检测人将任务转包或者分包，除整改外委托人将视情况扣除试验检测人2万元至5万元的违约金。

(2)合同生效后，如试验检测人擅自中途停止或解除合同，委托人扣除试验检测人5万元至10万元的违约金，同时试验检测人应向委托人双倍返还已支付的费用。

(3)试验检测人因自身原因未按期向委托人提交检测成果，视为试验检测人违约，则委托人按0.5万元/天的标准扣除试验检测人违约金，同时试验检测人应向委托人偿付由此而导致的委托人的损失费。

(4)未经委托人批准而擅自更换人员的，视为试验检测人违约，委托人按照本专用条款2.4.3款规定的违约金标准的双倍扣取违约金，并视情况可单方面终止合同。

(5)检测人员责任心不强、检测工作不到位，伪造检测数据出具错误检测数据或错误鉴定结论，导致发生质量事故，造成经济损失或不良影响。试验检测人发现有危及工程结构安全和重要使用功能安全的问题时，未及时向委托人报告。

(6)试验检测人检测制度不全，检测仪器设备不全，档案资料不按规定存档。

(7)违反廉政合同条款的规定。

试验检测人发生以上第(4)～(7)条情况，委托人将视情节轻重对有关人员提出警告、责令更正、通报批评至逐出现场，同时委托人将视情况扣除试验检测人1万元至5万元的违约金。

**上述违约金由委托人直接从当期检测服务费用中扣除。**

4.1.2试验检测人的违约赔偿责任

试验检测人违反检测合同的规定，并因此造成委托人的经济损失，应根据其所承担责任的比例向委托人赔偿：赔偿金=造成的直接经济损失×试验检测人应承担的责任比重。

4.2委托人的赔偿责任

委托人违反检测合同的规定，并因此造成试验检测人的直接经济损失，应按直接经济损失向试验检测人赔偿。

4.4赔偿的限额

删除通用条款本条内容。

**5.检测合同的生效、终止、变更、暂停与解除**

5.1检测合同协议书生效的条件和期限：双方在合同协议书上签字盖章后生效，合同约定的检测工作完成、费用结清后失效 。

5.2检测服务的时间和期限

进场时间：收到委托人通知后7天内。

检测服务结束时间：合同约定的检测工作完成后。

5.4.4物价变动的调整办法

不调整。

5.5.1.3不可抗力

本项目不可抗力：执行通用合同条款 。

**6.检测服务的费用与支付**

6.2支付

本款修改为：

6.2.1支付方式为：

项目为总价合同，**完成全部服务内容且按期提交抽核工作报告，通过发包人审核后30日内一次性结清。付款前承包人须按发包人要求提供等额发票及相关付款申请资料，否则发包人可以拒绝付款。**

6.2.2本合同在合同实施过程中采用总额包干，在合同履行期间固定不变。**本项目合同价包括检测费用、人员费用、检测设备、检测设备维护、办公设备用品以及为实施相关试验检测工作相关的人员费用（含差旅费）、现场费用、交通工具及使用费、安全生产费、公司取费、法定税金、利润等与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一切费用以及招标文件明示或暗示的一切风险。**

6.2.3在合同实施过程中，检测工作如有推迟或延误而超过约定的服务期限，应相应延长服务期，但并不因检测服务期的延长原因调整合同总价。

6.3货币

委托人支付检测服务费用的货币种类：人民币。

货币比例：人民币100%，外币（币种）% ： / 。

汇率计算方法： / 。

**7.其它**

7.2语言和法律

检测合同的主导语言：中文 。

检测合同所遵循的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各级政府和部门颁布的相关法律法规。

7.5.2版权

发包人就本项目试验检测而向试验检测人提供的成果为发包人所拥有。试验检测人因受发包人委托进行的本项目试验检测而产生的成果均为双方共同享有，其中任何一方向第三方转让时须经另一方同意，但若发包人因推行本项目的需要向第三方透露检测成果，则无须经过试验检测人的同意。

本款末增加：

7.8承包人对所有技术方法的完备性、稳定性和安全性承担全部责任，对其所有工作人员工作中的失误、疏忽、玩忽职守承担全部责任。

7.9承包人如需查阅本工程的有关设计文件、技术经济资料，应征得委托人同意。

**8争端的解决**

双方在此约定：对合同执行过程中的争端最终由南通仲裁委员会仲裁解决。

**9补充条款：无。**

## 第三节 合同附件格式

**附件一： 合同协议书**

**合同协议书**

本协议书由南通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委托人全称）(以下简称“委托人”)与（受托人全称）(以下简称“受托人”)为另一方共同订立。

鉴于委托人已委托受托人为2024年南通市农村公路路面技术状况自动化检评数据市级抽核项目2024NLJCFH合同段提供检测服务，并已接受了受托人就此提出的投标文件，为明确双方在合同期间的义务、责任、权力和利益，兹就以下事项达成协议：

一、本协议书中的词句和用语与通用合同条款中规定的定义相同。

二、下列文件是本协议书的组成部分，应作为协议书的有效内容予以遵守和执行。下列文件将互相补充，若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应按时间顺序以最后编写或双方最后确认的文件为准。

1、合同协议书及附件；

2、中标通知书；

3、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4、专用合同条款；

5、通用合同条款；

6、技术标准和要求；

7、标价的工程量清单；

8、在本专用合同条款中可能规定的构成本合同组成部分的其他文件。

三、项目负责人为 ，联系电话： 。

四、本合同计划服务期：计划2024年10月开工，2024年11月25日前完工。

五、本项目为总价合同，合同总价为（大写） 元整(￥ )。

六、委托人在此同意按照本检测合同规定的期限和方式，向受托人支付根据检测合同规定应支付的费用和提供检测工作条件。

支付方式：全部工作完成后，提供符合要求的成果并通过委托人审核后一个月内结清。以上均不计利息。本项目为总价合同。完成全部服务内容且按期提交抽核工作报告，通过发包人审核后30日内一次性结清。付款前承包人须按发包人要求提供等额发票及相关付款申请资料，否则发包人可以拒绝付款。

七、受托人基于委托人的上述保证，在此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检测合同的规定履行检测服务。

八、本协议书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立即生效，至双方按照检测合同的规定履行完各自的义务和责任后自然失效。

九、本合同一式陆份，由发包人和承包人各执叁份。

委托人: （全称） （盖章） 　 　 受托人: （全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年月日 年月日

附件：

受托人投入本项目主要人员情况汇总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在本标段任职 | 姓名 | 学历 | 技术  职称 | 专业 | 执业或职业资格证明 | | 身份证号 | 社保  缴费单位 | 备注 |
| 证书  名称 | 证 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附件二： 廉政合同**

**廉政合同**

根据交通部《关于在交通基础设施建设中加强廉政建设的若干意见》以及有关工程建设、廉政建设的规定，为做好工程建设中的党风廉政建设，保证工程建设高效优质，保证建设资金的安全和有效使用以及投资效益，2024年南通市农村公路路面技术状况自动化检评数据市级抽核项目2024NLJCFH合同段的委托人南通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委托人全称）(以下简称“委托人”)与受托人（全称）（以下简称“受托人”），特订立如下合同。

**第一条** 甲乙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严格遵守党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交通部的有关规定。

（二）严格执行2024年南通市农村公路路面技术状况自动化检评数据市级抽核项目2024NLJCFH合同段检测的合同文件，自觉按合同办事。

（三）双方的业务活动坚持公开、公正、诚信、透明的原则（除法律认定的商业秘密和合同文件另有规定之外），不得损害国家和集体利益，违反工程建设管理规章制度。

（四）建立健全廉政制度，开展廉政教育，设立廉政告示牌，公布举报电话，监督并认真查处违法违纪行为。

（五）发现对方在业务活动中有违反廉政规定的行为，有及时提醒对方纠正的权利和义务。

（六）发现对方严重违反本合同义务条款的行为，有向其上级有关部门举报、建议给予处理并要求告知处理结果的权利。

**第二条** 委托人的义务

（一）委托人及其工作人员不得索要或接受受托人的礼金、有价证券和贵重物品，不得在受托人报销任何应由委托人或个人支付的费用等。

（二）委托人工作人员不得参加受托人安排的宴请和娱乐活动；不得接受受托人提供的通讯工具、交通工具和办公用品等。

（三）委托人及其工作人员不得要求或者接受受托人为其住房装修、婚丧嫁娶活动、配偶子女的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出境、旅游等提供方便等。

（四）委托人工作人员的配偶、子女不得从事与委托人工程有关的检测分包项目。

**第三条** 受托人义务

（一）受托人不得以任何理由向委托人及其工作人员行贿或馈赠礼金、有价证券、贵重礼品。

（二）受托人不得以任何名义为委托人及其工作人员报销应由委托人单位或个人支付的任何费用。

（三）受托人不得以任何理由安排委托人工作人员参加宴请及娱乐活动。

（四）受托人不得为委托人单位和个人购置或提供通讯工具、交通工具和办公用品等。

（五）受托人及其工作人员不得索取或接受工作关系单位的礼金、有价证券和贵重物品，不得在工作关系报销任何应由受托人或个人支付的费用。

（六）受托人及其工作人员必须严格按照检测规程办事，不得损害委托人利益。

**第四条** 违约责任

（一）委托人及其工作人员违反本合同第一、二条；按管理权限，依据有关规定给予党纪、政纪或组织处理；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给受托人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予以赔偿。

（二）受托人及其工作人员违反本合同第一、三条，按管理权限依据有关规定，给予党纪、政纪或组织处理；给委托人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予以赔偿；并按照违纪违法认定金额的双倍承担违约金。合同款项未完全支付的，违约金在支付时予以扣减；合同款已支付受托人或未支付款不足以支付违约金的，受托人另行支付违约金。情节严重的，委托人建议交通工程建设主管部门给予受托人一至三年内不得进入其主管的交通工程建设市场的处罚。

**第五条** 本合同有效期为双方签署之日起至该工程项目交工验收后止。

**第六条** 本合同作为工程检测合同的附件，与工程检测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经合同双方签署立即生效。

**第七条** 本合同一式陆份，由发包人和承包人各执叁份。

委托人: （全称） （盖章） 　 　 受托人: （全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年月日 年月日

**附件三： 安全生产合同**

**安全生产合同**

为在2024年南通市农村公路路面技术状况自动化检评数据市级抽核项目2024NLJCFH合同段合同的实施过程中创造安全、高效的检测环境，切实搞好本项目的安全管理工作，本项目委托人南通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委托人全称）(以下简称“委托人”)与受托人 （受托人全称）（以下简称“受托人”）特此签订安全生产合同：

1、委托人职责

（1）严格遵守国家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认真执行工程承包合同中的有关安全要求。

（2）按照“安全第一、预防为主”和坚持“管生产必须管安全”的原则进行安全生产管理，做到生产与安全工作同时计划、布置、检查、总结和评比。

（3）重要的安全设施必须坚持与主体工程“三同时”的原则，即：同时设计、审批，同时施工，同时验收，投入使用。

（4）定期召开安全生产调度会，及时传达中央及地方有关安全生产的精神。

（5）组织对受托人施工现场进行安全生产检查，监督受托人及时处理发现的各种安全隐患。

2、受托人职责

（1）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等国家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公路水运工程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办法》等有关安全生产的规定。认真执行工程承包合同中的有关安全要求。

（2）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和“管生产必须管安全”的原则，加强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增强全员安全生产意识，建立健全各项安全生产的管理机构和安全生产管理制度，配备专职及兼职安全检查人员，有组织有领导地开展安全生产活动。各级领导、工程技术人员、生产管理人员和具体操作人员，必须熟悉和遵守本合同的各项规定，做到生产与安全工作同时计划、布置、检查、总结和评比。

（3）建立健全安全生产责任制。从派往项目实施的项目经理到生产工人（包括临时雇请的民工）的安全生产管理系统必须做到纵向到底，一环不漏；各职能部门、人员的安全生产责任制做到横向到边，人人有责。项目经理是安全生产的第一责任人。现场设置的安全机构，应按《公路水运工程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办法》规定的最低数量和资质条件配备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专职负责所有员工的安全和治安保卫工作及预防事故的发生。安全机构人员有权按有关规定发布指令，并采取保护性措施防止事故发生。

（4）受托人在任何时候都应采取各种合理的预防措施，防止其员工发生任何违法、违禁、暴力或妨碍治安的行为。

（5）受托人必须具有劳动安全管理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参加检测的人员，必须接受安全技术教育，熟知和遵守本工种的各项安全技术操作规程，定期进行安全技术考核，合格者方准上岗操作。对于从事电气、起重、建筑登高架设作业、锅炉、压力容器、焊接、机动车船艇驾驶、爆破、潜水、瓦斯检验等特殊工种的人员，经过专业培训，获得《安全操作合格证》后，方准持证上岗。检测现场如出现特种作业无证操作现象时，项目经理必须承担管理责任。

（6）对于易燃易爆的材料除应专门妥善保管之外，还应配备有足够的消防设施，所有检测人员都应熟悉消防设备的性能和使用方法；受托人不得将任何种类的爆炸物给予、易货或以其他方式转让给任何其他人，或允许、容忍上述同样行为。

（7）操作人员上岗，必须按规定穿戴防护用品。施工负责人和安全检查员应随时检查劳动防护用品的穿戴情况，不按规定穿戴防护用品的人员不得上岗。

（8）所有检测机具设备和高空作业的设备均应定期检查，并有安全员的签字记录，保证其经常处于完好状态；不合格的机具、设备和劳动保护用品严禁使用。

（9）检测中采用新技术、新工艺、新设备、新材料时，必须制定相应的安全技术措施，检测现场必须具有相关的安全标志牌。

（10）受托人必须按照本工程项目特点，组织制定本工程实施中的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如果发生安全事故，应按照《国务院关于特大安全事故行政责任追究的规定》以及其他有关规定，及时上报有关部门，并坚持“四不放过”的原则，严肃处理相关责任人。

（11）安全生产费用按照《公路水运工程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使用和管理。

3、违约责任

如因委托人或受托人违约造成安全事故，将依法追究责任。

4、本合同由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单位章后生效，全部工程交工验收后失效。

5、本合同一式陆份，由发包人和承包人各执叁份。

委托人：（盖单位章） 受托人：（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年月日 年月日

**第 二 卷**

## 工程量清单

（本项目为清单报价）

# 第六章 技术标准和要求

一、检测依据及执行标准

1、《公路工程质量检验评定标准》（JTGF80/1-2017）；

2、《公路工程竣（交）工验收办法》（交通部令 2004 年第 3 号）；

3、《公路工程竣（交）工验收办法实施细则》（交公路发〔2010〕65 号）；

4、《江苏省公路水运建设工程质量监督工作程序及标准》（苏交规〔2011〕4 号）；

5、《江苏省公路工程质量鉴定工作程序及标准》（苏交规〔2012〕6 号）；

6、《省交通运输厅公路事业发展中心关于做好2023年农村公路路面技术状况自动化检评数据抽核工作的通知》（苏交公便农管〔2023〕78号）；

7、国标及部颁试验规程、设计文件、合同文件与其它相关规范、规定。

**第 三 卷**

#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正/副本**

**2024年南通市农村公路路面技术状况自动化检评数据市级抽核项目**

**（2024NLJCFH合同段）**

**投 标 文 件**

**第一个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

**投标人：\_\_\_\_\_\_\_\_\_\_（盖单位章）**

**\_\_\_\_年\_\_\_\_月\_\_\_\_日**

**目 录**

一、投标函；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三、投标保证金；

四、资料真实性承诺书；

五、检测工作大纲；

六、资格审查资料；

七、江苏省公路水运建设项目投标人信用承诺书；

八、江苏公路水运建设市场主要从业人员信用承诺书；

九、承诺函；

十、其他材料。

### 一、投标函

**南通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

1.我方已仔细研究 （项目名称） 标段试验检测招标的全部内容（含补遗书第\_\_\_\_\_号至第\_\_\_\_号），在考察工程现场后，愿意以投标文件第二个信封报价函中的报价和招标文件规定的服务期，按合同约定承担并完成工作。

2.我方拟投入本项目的项目负责人为： （姓名） ，（职称）。

3.如果贵方接受我方投标，我们保证在接到中标通知书后立即做好人员和设备进场的准备。

4.我方同意在从规定的递交标书之日起90个日历日内投标文件始终有效。该期限期满之前，本投标对我方将始终有约束力，并可随时被接受。

5.在合同协议书正式签署生效之前，本投标书连同你单位的中标通知书将构成我们双方之间共同遵守的文件，对双方具有约束力。

6.我方随同本投标书交纳了投标保证金。如果我方在上述投标文件有效期内撤回标书，或在收到上述中标通知后的 30 天内未签署正式合同，贵方有权没收这笔保证金。

7.我方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标价的投标或其它任何你们可能收到的投标，同时也理解，贵方不负担我方的任何投标费用。

8.下述签字人在此声明，本投标书中所提交的声明和资料在各方面都是完整、真实和准确的。

投标人：（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亲笔签名或签章）或其委托代理人（亲笔签名）：

地址：

电话：

传真：

邮政编码：

\_\_\_\_\_\_\_年\_\_\_\_\_月\_\_\_\_\_\_\_日

### 投标函附录

项目名称：

|  |  |  |
| --- | --- | --- |
| 序号 | 事项 | 数据 |
| 1 | 投标保证金金额 | 人民币 万元 |
| 2 | 服务期 | 计划2024年10月开工，2024年11月25日前完工。 |
| 3 | 预付款 | 无 |
| 4 | 账目货币 | 人民币 |
| 5 | 委托人未支付金额的利率 | 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利率 |

投标人：（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亲笔签名或签章）或其委托代理人（亲笔签名）：

年 月 日

###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一）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_\_\_\_\_\_\_\_\_\_\_\_\_\_\_\_\_\_\_\_\_

单位性质：\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地 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成立时间:\_\_\_\_年\_\_\_月\_\_\_日

经营期限：\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姓名： （法定代表人亲笔签名或签章） 性别：\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系\_\_\_\_\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彩色复印件或彩色扫描件。**

特此证明。

投标人：\_\_\_\_\_\_\_\_\_\_\_\_\_\_\_\_\_\_\_（盖单位章）

\_\_\_\_\_\_年\_\_\_\_\_月\_\_\_\_\_\_\_日

**注：如果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签署投标文件，需提交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二）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_\_\_\_\_\_\_（项目名称）\_\_\_\_\_\_\_\_\_标段试验检测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_\_\_\_\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包括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彩色复印件或彩色扫描件）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彩色复印件或彩色扫描件。**

投标人：（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亲笔签名或签章）

身份证号码：

委托代理人：（亲笔签名）

身份证号码：

\_\_\_\_\_\_\_年\_\_\_\_\_\_\_\_\_\_月\_\_\_\_\_\_\_\_日

**注：①如果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的委托代理人签署投标文件，需提交授权委托书。**

**②委托期限可写：自本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投标有效期满。**

### 三、投标保证金

**一、投标保证金的金额：伍仟元。投标人最近一次在江苏省公路水路建设市场从业单位信用评定结果中的信用等级为AA级的投标保证金减少50％，被列入最近一次江苏省公路水运建设市场守信激励主体对象名单（红名单）的从业单位免缴投标保证金。**

**二、投标保证金递交形式：**

**1、红名单单位免缴投标保证金，提供列入红名单的公告截图即可。**

**2、非红名单请在投标文件中提交《投标保证金信用承诺书》代替投标保证金缴纳，承诺书中保证金金额请根据投标人自身情况填报。**

非红名单单位递交《投标保证金信用承诺书》，格式如下：

投标保证金信用承诺书

致：（招标人名称）

本公司(单位)拟参加 项目的投标，自愿以书面承诺形式替代投标保证金并愿意承担不实承诺的法律责任。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标段名称：

保证金金额： ，投标有效期： 天，投标有效期延长的，本承诺书有效期相应顺延。

本公司（单位）承诺

（一）符合信用承诺制的办理条件，无不良信用记录或虚假承诺等情形。

（二）在此次招标活动中不发生以下情形:

1.在开标后和投标有效期满之前撤销投标文件；

2.在收到中标通知后，不能或拒绝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时间内与招标人签订合同；

3.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后，未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交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履约担保；

4.法律、法规或部门规章、招标文件等规定的关于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的其他要求。

（三）自愿承担不实承诺的法律后果：

1.投标资格无效；

2.将失信行为记录到招标投标信用信息共享平台或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予以公示，在公示期间内不参与南通市内项目的投标；给他人造成损失的，依法承担赔偿责任；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交由相关行政监管部门处理；涉嫌犯罪的，依法移送司法机关。

3.自发现承诺内容失信行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向招标人补缴投标保证金，逾期补缴的的视为失信行为记入信用记录；给他人造成损失的，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4.招标人依法提起诉讼的，相关诉讼费用（包括但不限于案件受理费、律师费、申请费、差旅费等）由我公司承担，南通市内各级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招标人有权暂缓退付我公司以现金方式缴纳的其他项目保证金，并配合法院执行。

（四）上述承诺是自身真实的意思表示。

投标人：（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亲笔签名或签章）或其委托代理人（亲笔签名）：

## 年 月 日

## 四、资料真实性承诺书

致：南通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

根据贵方招标公告，本签字人愿意参加 （项目名称） \_\_\_\_\_\_\_标段的投标。我们在此承诺，此次递交的投标文件内容完整、真实、准确，你单位有权为证实我单位所递交的证明文件、资料的真实性等进行调查核实，如有虚假，我方愿接受你方对此作出的一切处罚。

投标人：（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亲笔签名或签章）或其委托代理人（亲笔签名）：

年 月 日

### 五、检测实施方案

具体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一）项目概述；

二）对项目理解和核查背景的认识；

三）检测及核查工作的程序与方法；（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工作的依据，执行的有关技术规范；

2、工作的程序；

3、检测及核查的内容、方法、手段；

4、检测及核查工作报告格式及内容；

四）招标项目的特点关键技术问题、重点、难点的认识及对策措施；

五）拟投入检测的主要设备（包括设备性能的评价）、人员计划（人员资质、数量及投入时间）；

六）工作计划与质量管理措施

1、控制工作服务的目标；

2、保证工程质量的技术措施；

3、控制工作进度计划及保证工作进度的措施；

4、控制工作质量与服务保证措施、安全生产管理措施；

5、配合、协调工作的要求等其它事项；

七）后续服务的安排及保证措施

八）建议及其它

### 六、资格审查资料

表1企业信息基本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申请人全称： |  | | | | |
| 主要业务： |  | | | | |
| 营业范围： |  | | | |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 注册资本(元)： |  | 信用等级： |  |
| 建立日期： |  | 现有职工总人数(人)： |  | | |
| 办公地址： |  | | | 邮编： |  |
| 联系电话： |  | 传真： |  | | |
| 法人代表姓名： |  | 职务： |  | 联系电话： |  |
| 技术负责人姓名： |  | 技术负责人职务： |  | 技术负责人电话： |  |
| 联系人姓名： |  | 联系人职务： |  | 联系人电话： |  |
| 联系人邮箱： |  | | | | |
| 企业资质名称及等级： |  | 企业资质证书号： |  | 企业资质有效期： |  |
| 安全许可证证书编号： |  | | | 安全许可证证书有效期： |  |
| 基本户开户行： |  | | | 基本户户名： |  |
| 基本户账号： |  | | | | |

注：

1.投标人所填写的“企业资质名称及等级、证书号、有效期”等投标人基本信息应至少对应本项目资格审查要求，否则不能通过资格审查。

2.本表后附如下资料至少包括以下：

（1）投标人的具有有效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登记证书、具有有效的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资质证书的彩色复印件或彩色扫描件。

（2）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的投标人信用情况截图。

（3）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xt.gov.cn/）查询的投标人信用情况截图。

**表2拟投入本标段主要人员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在本项目中担任职务 | 姓名 | 年龄 | 技术职称 | 职称专业 | 工作年限 | 学历 | 学历专业 | 执业资格名称 | 执业资格等级 | 执业资格编号 | 执业资格有效期 |
| 1 |  |  |  |  |  |  |  |  |  |  |  |  |
| 2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

1. 本表中所填人员应至少包括项目负责人。

2.本表后附相关人员身份证、职称证书、学历证书、执业资格证书、社保缴费证明材料等证明材料的彩色复印件或彩色扫描件。

3.人员一旦确定，中标后原则上不再变更，如需变更需征得招标人同意。

**表3 拟投入本标段主要人员经历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担任职务 | 姓名 | 开工时间 | 竣工时间 | 项目职务 | 项目名称 | 项目简介 |
| 1 |  |  |  |  |  |  |  |
| 2 |  |  |  |  |  |  |  |

**注：**本表后附拟投入本标段主要人员（至少包括项目负责人）业绩证明材料（至少包括合同和检测报告两项材料，若此两项材料不能全面反映审查要求的内容，应再另外提供其他证明材料）的彩色复印件或彩色扫描件。

**表4 已建工程表**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 | | |
| 工程地点: |  | | | |
| 合同标段: |  | | | |
| 合同价(元): |  | 竣工质量评定： |  | |
| 项目负责人: |  | | | |
| 开始时间： |  | 结束时间： |  | |
| 二任项目负责人: |  | | | |
| 开始时间： |  | 结束时间： |  | |
| 三任项目负责人: |  | | | |
| 开始时间： |  | 结束时间： |  | |
| 四任项目负责人: |  | | | |
| 开始时间： |  | 结束时间： |  | |
| 技术负责人： |  | | | |
| 承建主体队伍: |  | | | |
| 合同工期(天): |  | 合同开工日期(年、月)： | |  |
| 合同交/竣工日期(年、月): |  | 是否为分包： | |  |
| 获奖情况(仅限部、省级以上): |  | | | |
| 发包人名称: |  | | | |
| 发包人联系人: |  | 联系电话: |  | |
| 工程简介: |  | | | |

**注：**本表后附投标人业绩证明材料（至少包括合同和经发包人盖章确认的已完工证明材料，若此两项材料不能全面反映审查要求的内容，应再另外提供其他证明材料）的彩色复印件或彩色扫描件。

**表5 申请人(投标人)与其他单位存在控股、管理关系**

|  |  |  |
| --- | --- | --- |
| 序号 | 控股、管理申请人/投标人的单位名称 | 控股、管理关系情况说明 |
| 1 |  |  |

**表6近年发生的诉讼及仲裁表**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 | 申请人/投标人情况说明 |
| 1 |  |  |

#### 注：

1.本表后附投标人须知规定年份以来发生的可能对承担本项目产生重大影响的判决、裁决等有关法律文书扫描件（如有）。

**表7配备本标段的试验、检测仪器，办公生活及交通设施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仪器、设备与设施名称 | 型号、产地 | 用途、功能规格 | 合计 | 自有 | 租赁 | 新购 | 设备寿命（年） | 已使用年限（年）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本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

### 七、江苏省公路水运建设项目投标人信用承诺书

致：南通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

我单位自愿参加 项目 标段的投标活动，并郑重承诺：

1.在本项目的投标活动中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交通运输行业有关规定，遵循公开、公平、公正和诚信原则。

2.投标文件中所有内容均为我单位真实意愿表达，相关信息真实有效。

3.在本项目中无弄虚作假，无围标串标行为。

4.若我方中标，在合同履行过程中严格执行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转包和违法分包。

5.我方如有违背承诺，愿意接受依法进行的处罚，按照信用管理规定记入相关责任主体和责任人信用档案，并在交通运输行业和政府相关信用网站公开。

投标人：（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亲笔签名或签章）或其委托代理人（亲笔签名）：

年 月 日

### 八、江苏公路水运建设市场主要从业人员信用承诺书

本人自愿申请参加江苏省公路水运工程主要从业人员信用评价，在此郑重承诺：

1.在厅建设市场信用系统中录入的有关本人信用信息，均由本人亲自确认；所有信息都是真实、准确的。

2.按照国家和省交通运输主管部门有关规定要求，及时更新和完善信用信息系统中相关信息。

3..同意依法在省交通运输主管部门网站和信用交通江苏网站公示、公布相关信用信息，接受社会监督。

4..同意政府相关行政主管部门、招标人及工程建设管理工作有关单位因工作需要，依法对本人信用信息进行查询。

5.如有违背承诺，愿意接受依法进行的处罚，按照信用管理规定记入本人信用档案，并在交通运输行业和政府相关信用网站公开。

承诺人：（**亲笔签名**）

年月日

**注：本承诺书主要从业人员为拟投入本项目的项目负责人，需由拟投入本项目的项目负责人在签名处亲笔签名。**

**九、承诺函**

\_\_\_\_\_\_\_\_\_\_\_\_\_（招标人名称）：

我方参加了\_\_\_\_\_\_（项目名称）\_\_\_\_\_\_标段投标，若我方中标，我方在此承诺：

若本项目招标文件未要求我方在投标文件中填报派驻本标段的其他人员及主要试验检测设备，在招标人向我方发出中标通知书之前，我方将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填报派驻本标段的其他人员及主要试验检测设备并提供其他人员为我方自有人员的社保证明材料（社保缴费证明时间段为合同签订当月开始往前5个月中，任意连续3个月），在经招标人审批后作为派驻本标段的项目管理机构主要人员和主要设备且不进行更换。

若我方已按本项目招标文件要求在投标文件中填报派驻本标段的其他人员及主要试验检测设备，我方将严格按照在投标文件中填报的其他人员及主要试验检测设备组织进场检测，且不进行更换。且投入的检测设备满足《公路路面技术状况自动化检测规程》（JTG/T E61-2014）规定的准确性验证的要求且在检测工作均在校准有效期内开展。

如我方违背了上述承诺，本项目招标人有权取消我方的中标资格，并由招标人将我方的违约行为上报省级交通主管部门，作为不良记录纳入江苏省公路水运建设市场信用信息管理系统。

投标人：（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亲笔签名或签章）或其委托代理人（亲笔签名）：

年 月 日

### 十、其他材料

（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给评标委员会的）

**正/副本**

**2024年南通市农村公路路面技术状况自动化检评数据市级抽核项目**

**（2024NLJCFH合同段）**

**投 标 文 件**

**第二个信封（投标报价及工程量清单）**

**投标人：\_\_\_\_\_\_\_\_\_\_（盖单位章）**

**\_\_\_\_年\_\_\_\_月\_\_\_\_日**

**目 录**

一、报价函

二、工程量清单

一、报价函

南通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

我方已仔细研究 （项目名称） 标段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含补遗书第\_\_\_\_\_号至第\_\_\_\_号），在考察工程现场后，愿意以大写 （小写： ）的投标总报价，按合同约定承担并完成全部工作。

我们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标价的投标或其他任何投标。同时也理解，你方不负担我方的任何投标费用。

投标人：（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亲笔签名或签章）或其委托代理人（亲笔签名）：

\_\_\_\_\_\_\_年\_\_\_\_\_月\_\_\_\_\_\_\_日

二、工程量清单

项目名称：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 | 单价（元/公里） | 里程（公里） | 合计（元） | 备注 |
|
| 1 | 复核评定数据 |  |  |  |  |
| 2 | 对1中数据按比例进行抽核 |  |  |  |  |
| 总计 | | | |  | |

投标人：（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亲笔签名或签章）或其委托代理人（亲笔签名）：

\_\_\_\_\_\_\_年\_\_\_\_\_月\_\_\_\_\_\_\_日